齐河县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文件

齐农险办字〔2025〕1号

关于切实做好2025年度政策性农业保险玉米、大豆保险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有关农业企业（园区）、国有农（畜牧）场、站、所，相关承保机构：

根据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东监管局《关于在全省全面实施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的通知》（鲁财金〔2024〕19号）《关于在全省全面实施大豆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的通知》（鲁财金〔2025〕11号）《关于在全省全面实施玉米收入保险的补充通知》（鲁财金〔2025〕12号）及德州市财政局、德州市农业农村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德州监管分局《关于在全市全面实施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的通知》（德财金〔2024〕13号）等文件要求，为切实做好2025年度玉米、大豆保险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承保机构与区域划分

2025年度玉米、大豆保险承保机构与区域划分，按照《关于公布德州市政策性农业保险县级承保机构遴选结果的通知》

（德财金〔2023〕21号）文件执行。

（一）承保机构：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齐河支公司

承保区域：华店镇、仁里集镇、赵官镇、马集镇、胡官屯镇、焦庙镇、晏北街道

（二）承保机构：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市齐河支公司

承保区域：刘桥镇、潘店镇、安头乡

（三）承保机构：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市齐河支公司

承保区域：表白寺镇、大黄乡、宣章屯镇

（四）承保机构：泰山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市齐河支公司

承保区域：祝阿镇

（五）承保机构：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齐河支公司

承保区域：晏城街道

另，国有农（畜牧）场、站、所的玉米、大豆由其所在乡镇（街道）相关承保公司负责承保、理赔。

二、有关要求

（一）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实施农业保险是落实中央惠农政策、扶持农业发展的一项具体措施，有利于增强农业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防止农民因灾致贫，有利于调动和保护广大农民的种粮积极性，保障粮食安全。乡镇（街道）要本着对种粮农民和经营主体高度负责的精神，加强组织领导，积极宣传发动，切实

把这项关系农民群众利益的政策贯彻好、落实好。

（二）明确政策，规范投保。玉米、大豆保险，保障对象为实际种粮农户和规模经营主体，包括种粮农民及种植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投保产品可在完全成本、收入保险中选择，但不得重复投保。鉴于玉米收入保险在我县首次试点开展，为确保工作顺利进行，支持种植面积100亩以上的规模种植户投保和整村全覆盖投保。

1.明确投保标准。

玉米完全成本保险保额950元/亩，保费42元/亩。保费由农户自缴20%，财政补贴80%；农户应承担保费8.4元/亩，其余33.6元/亩由中央、省、市、县财政承担。

玉米收入保险保额1000元/亩，保费55元/亩。保费由农户自缴20%，财政补贴80%；农户应承担保费11元/亩，其余44元/亩由中央、省、市、县财政承担。

大豆种植保险保额350元/亩，保费19元/亩。保费由农户自缴20%，财政补贴80%；农户应承担保费3.8元/亩，其余15.2元/亩由中央、省、市、县财政承担。

大豆完全成本保险保额700元/亩，保费35元/亩。保费由农户自缴20%，财政补贴80%；农户应承担保费7元/亩，其余28元/亩由中央、省、市、县财政承担。

大豆收入保险保额830元/亩，保费45元/亩。保费由农户自缴20%，财政补贴80%；农户应承担保费9元/亩，其余36元/亩由中央、省、市、县财政承担。

2.签订保险合同。

各乡镇（街道）要统一组织，以村为单位与承保公司签订保险合同。参保农户需提供被保险人身份证复印件、一卡通复印件、联系电话等资料，所有资料姓名要完全一致，投保人要对投保情况签字或盖章确认。**乡镇（街道）应于2025年6月25日前，将相关资料及农户应缴保费交至保险公司，确保全县按时签单。**

3.严格公开公示。

承保和理赔后，承保公司要以村为单位，按照“五公开、三到户”（惠农政策公开、承保情况公开、理赔结果公开、服务标准公开、监管要求公开和承保到户、定损到户、理赔到户）的要求，将详细承保、理赔情况在村“政务公开栏”或通过互联网、短信、微信等方式公示，公示内容为：参保农户姓名、参保作物、参保面积、保费交纳数额、保险金额五项内容；发生理赔后，公示内容为：受灾农户姓名、受灾作物、灾害种类、灾害程度和面积、理赔金额五项内容。

（三）加强宣传，积极推广。农业保险政策涉及种粮农民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切身利益，政策性强。承保机构要加强对保险条款、赔付标准等内容的宣讲，做到政策家喻户晓，应知尽知，提升广大农户和经营主体知晓度、参与度。乡镇（街道）要充分认识这项工作的重要性，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意识，与承保公司及有关业务部门搞好协调配合，持续开展完全成本保险，积极推广收入保险，支持种粮农户和规模经营主体“愿保尽保”。按照时间节点要求，高质量完成玉米、大豆保险工作。

齐河县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2025年6月17日